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联通物联网 NB 通信模块集中招标项目进展

暨签订框架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 NB 通信模块采购框架合同》属于框架合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最终以实际采购订单为准，特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预计对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影响不大。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后续进展或未达预期的情况。

4、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9 月 5 日、2018 年 9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中标中国联通物联网 NB 通信模块集中招标项目候选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55）、《关于收到中国联通物联网 NB 通信模块集中招标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7），公司成为中国联通物联网 NB 通信模块集中招标项目中选人之一。

近日，公司收到与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 NB 通信模块采购框架合同》，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名称：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4MA1W7E4G03

3、法定代表人：陈晓天

4、住所：南京市秦淮区永智路5号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创业研发五号楼108

5、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18年03月16日

7、经营范围：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全国）；呼叫中心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全国）；信息服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全国）。（按许可证核定期限和核定范围从事经营）。物联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物联网系统软件开发、销售；物联网系统设备销售、维护；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9、除本次项目外，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本公司未发生过类似业务。

10、履约能力分析：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的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履行能力有保证。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双方：

甲方（买方）：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卖方）：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合同总金额为：1,590万元人民币（含税）。

3、合同总价款将由买方以电汇方式按照合同中约定的卖方的开户银行和账号支付给卖方。

4、双方同意，在本合同的有效期限内，买方可依照本合同的规定按照实际的采购需求直接向卖方送达《采购订单》，卖方收到买方送达的《采购订单》并确认后，即认为双方达成采购的约定。

5、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均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因此给另一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6、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

三、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虽然本次合同金额仅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0.62%，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影响不大。但是，该项目合同的正式签订，会促进公司物联网业务的持续发展。该项目的履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1、本合同为框架合同，合同签订金额为框架金额，不是买方实际向卖方采购所支付的金额，买方根据实际需求下单采购；

2、框架合同虽已对合同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NB通信模块采购框架合同》。

特此公告。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7日